

豫龙镇人民政府文件

豫政〔2016〕77号

豫龙镇禁种铲毒工作方案

各行政村、镇直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禁毒办《关于做好2016年禁种铲毒工作通知》和荥阳市禁毒办《荥阳市禁种铲毒工作方案》（荥禁毒办〔2016〕1号）文件要求，全面推进“天目-16”铲毒行动的顺利开展，根据荥阳市禁毒委的统一部署，充分利用铲毒有利时机，彻底铲除我镇非法种植的毒品原植物，坚决遏制毒品来源和毒品危害，净化我镇的社会治安环境。经镇政府研究，2月份至6月份在全镇范围内开展禁种铲毒统一行动，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：

一、组织领导

为切实加强对这次禁种铲毒统一行动的领导，镇政府成立禁种铲毒统一行动领导小组。镇党委副书记、综治中心主任谷国建任组长，荥阳市产业集聚区企业服务中心副主任陈建伟、镇派出所所长唐建武任常务副组长，其他党政领导任

副组长，镇直、镇办各单位负责人及各村支部书记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派出所，镇派出所所长唐建武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任务目标

按照国家、省、郑州市和荥阳市禁毒委的要求，采取更加扎实有效措施，切实加强禁种铲毒工作，继续巩固境内无大面积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，基本禁绝少量种植毒品原植物行为，努力巩固扩大“零种植”、确保“零产量”目标，同时要积极引领群众自觉抵制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落实责任制

各党政领导、二三级网格长、村支部书记和村委主任要高度重视禁种铲毒工作，切实把禁种铲毒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对待，严格落实禁种铲毒工作责任制。各党政领导要亲自抓，二三级网格长要协同所包村认真做好踏查工作，确保排查工作扎实有效。

（二）广泛宣传动员，营造禁种铲毒声势

各行政村要紧紧抓住毒品原植物播种、出苗、开花、结果的关键时机，有针对性地开展禁种铲毒宣传。在罂粟播种季节，要充分利用村里广播、书写标语、悬挂条幅等形式开展宣传，让群众了解毒品原植物的特征、非法种植的危害、禁种铲毒法律知识及执法打击的成果，切实增强群众禁种意识。要发动村组干部、禁毒志愿者、义务巡防队、社区保安等力量，对易种毒人群开展走访教育，对以往有种植行为的

人员进行警示教育。要利用法律“六进”活动大力宣传禁种铲毒知识，使“种毒违法、种毒必铲、种毒必究”的法制观念深入人心，严防毒品原植物种籽落地。此外，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，引导广大群众积极举报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行为，提高对非法种植活动和种毒人员的发现能力。

（三）开展踏查铲毒，确保“零产量”目标

各村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充分利用当前毒品原植物开花、挂果、易于发现的有利时机，动员各种力量广泛参与，各二三级网格长、公安民警、禁毒志愿者、村组干部要组成小分队，集中时间、集中力量深入田间地头、家庭院落、林场果园、池塘沟渠、塑料大棚、花卉基地等相对隐蔽的地方，进行拉网式踏查铲毒，彻底做到不漏村、不漏户、不漏地块、不留死角、不走过场。要对以往有种毒历史的重点人群进行调查走访，坚决把非法种植的毒品原植物铲除在收获前，确保“零产量”。

（四）强化重点整治，严打种毒犯罪

镇派出所要始终保持对种植毒品原植物行为的严打态势，依法严厉打击种毒违法犯罪分子。要通过群众举报、定期摸排搜集非法种植线索，加大信息研判力度，进一步提升侦办非法种毒违法犯罪案件的能力。重点打击毒品地下生产销售渠道，摧毁种植、加工、销售为一体的跨地区犯罪团伙，彻底摧毁“罂粟经济”产业链条。要对二次种植和抗拒铲毒人员进行严肃处理，情节严重的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（五）严查非法种植大麻行为，减少大麻作物流入毒品

市场

各村要提高对非法种植大麻的发现能力，镇派出所要加强监管和情报工作，从种子来源、种植方法、销售渠道等途径寻找线索，及时发现和打击有毒大麻种植、加工、销售行为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。各党政领导、二三级网格长、各村支部书记、村委主任要充分认识到此次行动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把禁种铲毒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统筹安排，周密部署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

（二）履职尽责，狠抓落实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此次行动的时效性，要把握毒品原植物生长的关键时期，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，加强线索摸排和麦田踏查工作，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，把禁种铲毒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三）加强沟通，上报信息。各村要加强信息上报工作，每月开展一次全面摸排，并按时上报《豫龙镇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种植情况排查统计表》，遇到重要情况随时上报。镇禁毒办要与市禁毒办搞好对接，及时将我镇禁种铲毒工作开展情况予以上报。

豫龙镇人民政府

2016年2月19日